

证券代码：600758

证券简称：红阳能源

编号：临 2020-010

## **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关于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过户完成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控股股东沈阳煤业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沈煤集团”）于 2019 年 3 月 18 日与辽宁能源投资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辽宁能源”）签署了《沈阳煤业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与辽宁能源投资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》，拟将其持有的 97,229,797 股红阳能源股份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给辽宁能源。2019 年 3 月 19 日，本次股份转让已获得辽宁省国资委的批准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2）。因当时沈煤集团计划转让股份中有 95,048,889 股为限售流通股，致使该笔股份转让无法实施。2020 年 1 月 10 日，沈煤集团持有的红阳能源股份已经全部上市流通，股份转让具备实施条件。

2020 年 2 月 8 日，沈煤集团与辽宁能源重新签署了《股份转让协议》。因辽宁省国资委批复文件尚在有效期内，且本次重新签署的《股份转让协议》调整内容符合《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，因此辽宁省国资委不再就上述股权转让重新批复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6）。

2020 年 3 月 6 日，沈煤集团持有的 97,229,797 股红阳能源股份已过户登记至辽宁能源账户。

本次股份转让后，沈煤集团持有上市公司 523,665,944 股股份，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9.61%，仍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。辽宁能源持有上市公司 97,229,797 股股份，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7.35%。沈煤集团与辽宁能源均受辽宁省国资委控制，本次股份转让后辽宁省国资委仍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。

特此公告。

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3 月 10 日